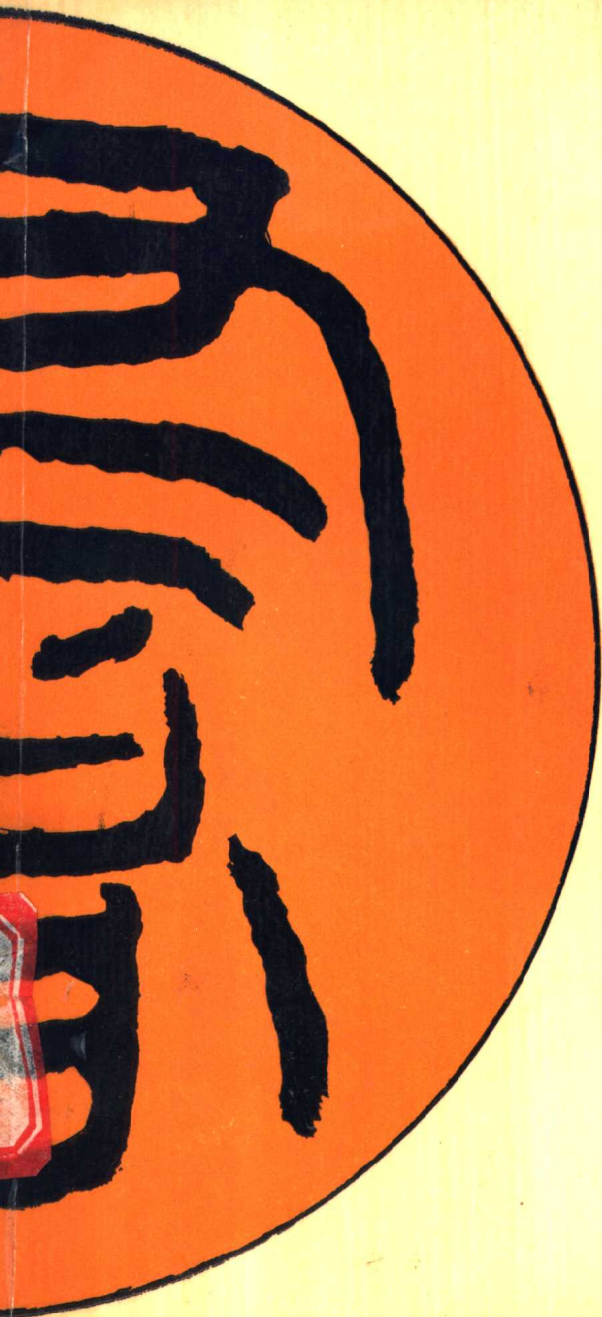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书法系列丛书

杨泽 杨再春 著

北京体育学院出版社

草书的研究与笔法



草书的研究与笔法

杨 泽

杨再春 著

北京体育学院出版社

草书的研究与笔法

杨 泽 杨再春 著

北京体育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
(北京西郊圆明园东路)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北京朝阳区教师进修学校印刷厂印刷

开本: 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: 4 定价: 2.10 元 (压膜装)

1990年1月第1版 1990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: 1—15000

ISBN 7—81003—199—6/J·69

(凡购买本版图书因装订质量不合格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)

目次

- 一、孙过庭和他的《书谱》
- 二、《书谱》注、译、析
- 三、书谱临习方法
- 四、书谱笔法举要
- 五、书谱结构举要
- 六、书谱章法简说
- 七、书谱墨迹（局部）

一 孙过庭和他的《书谱》

孙过庭是我国唐代杰出的书法家、书法理论家。但他的生平事迹，至今不详。

关于孙过庭的名字和籍贯，说法不一，一说“君讳虔礼，字过庭。”（陈子昂《孙君墓志铭》）一说“孙虔礼，字过庭，陈留人。”（张怀瓘《书断》）一说“孙过庭，字虔礼，富阳人。”（窦蒙《述书赋注》）《书谱》上孙氏自署“吴郡孙过庭”。

对于他的名和字，基本上是这两种说法：一说过庭是字，虔礼是名；一说过庭是名，虔礼是字。启功老师认为可能过庭是字，虔礼是名。（《启功丛稿》63页：“……过庭或是以字行。唐人习惯，多以字行，他人不察，又以其名为字。”）

对于他的籍贯基本上是这三种说法：一说“陈留人”，一说“富阳人”，自署“吴郡”人。究竟这三种说法何者为是，尚待考证。启功老师认为他可能是陈留人。（《启功丛稿》63页：“吴郡当是郡望……但《书断》所记名字官职等与志铭多合，则陈留之里贯，或者可据！”）

关于孙过庭的生平事迹，也知道得非常之少。只有从他的友人陈子昂所书《孙君墓志铭》和《祭孙录事文》文中，得知一二。《孙君墓志铭》中说：“幼尚孝悌，不及学文；长而闻道，不及从事。得禄值凶孽之灾，四十见君，遭谗慝之议。忠信实显，而代不能明；仁义实勤，而物莫之贵。堙厄贫病，契阔良时。养心恬然，不染物界。独考性命之理，庶几天人之际。”据此可知，孙氏出身寒微而被轻视，幼年没有多少读书的机会，长大了，也未能入仕。

到了不惑之年，才当上了率府录事参军之类的小官。因其操守高洁，很快遭到谗议，丢了官。之后，便从事书法研究，考性命之学，以之自慰，以之养神。

对于他的生卒年份，由于史无明文，也没法确切断定。据《书谱》后自署“垂拱三年”（公元六八七年），陈子昂死于公元六九五五年等材料，推出他大约生活在贞观之初到垂拱之初，年五十余岁。《孙君墓志铭》中说他“遇暴疾卒于洛阳植业里之官舍”，《祭孙录事文》中说他“枉夭当年”，可见，过庭不仅一生不得志，而且也没得善终。

《书谱》是我国书法史上划时代的杰作，它的墨迹至今犹存，因文末有“今撰为六篇，分成两卷，第其功用，名曰《书谱》”的话，故有的专家认为这仅是序言，另有正文，所以有题为《书谱序》的。但至今，除此《书谱》外，尚无续篇发现，故无定论。也有的学者认为，这就是正文。近人朱建新先生在其所著《孙过庭书谱译考》（《孙过庭书谱笺证》一书卷末附录）一文中，认为是正文。他说：“观其文字，溯源流，辨书体，评名迹，述笔法，诫学者，访知音，至矣尽矣，岂可复增！且篇末‘自汉魏已来，论者众矣’，讫‘缄密之旨，余无取焉’九十余言，明系全文跋语，无可致疑；而况又殿以‘垂拱三年写记’一行，更足为完篇之证。若以为此稿全文之一序，则试想文中更当作何许语耶？且区区论书之作，又安得有此三千七百余言之长序？”

据说，《书谱》原是以真草两种字体写成传世的。但今天看到的仅是草书墨迹。虽清人孙承泽说：在唐代“又有正书本，字法劲秀、大有钟、王遗意。……”（《庚子消夏记》一卷）但他所见到的，只是宋人刻石本，楷书

真迹已失，只有草书墨迹和几种草书石刻本传世。《书谱》的摹刻上石，始于宋徽宗大观三年（公元1109年），此后，海内外所刻有二十余种之多（对于《书谱》墨迹之流传，各种摹刻本的情况，启功老师在其所著《孙过庭书谱考》一文中，考之甚详，兹不赘述。）足见其影响之巨大深远。《书谱》的墨迹为纸本，卷子。每纸十六到十八行不等，每行八至十二字，共约三千七百余字。从它问世后，广为流传。民国后，真迹为故宫博物院接受。民国十三年为延光室影印出版，至此，这一瑰宝才给一般书法爱好者和研究者以欣赏和学习的机会。1948年，这一名迹，被运往台湾省。1978年上海书画社出版的《书谱墨迹》本用薛刻本补足缺字，是目前最完善的本子。

《书谱》作为书论，至今闪耀着不朽的光芒，给人以有益的启示；《书谱》墨迹，也是千百年来在我国书法艺术宝库中的一颗明珠。研究其书论和评价其书法的不乏其人。对于其书论和书法，我们于下文中略申鄙见，以期抛砖之效，望得到广大专家和读者的指教。

二《书谱》注、译、析

【原文】

夫古之善书者①，汉、魏有钟、张之绝②，晋末称二王之妙③。王羲之云：“顷寻诸名书，钟、张信为绝伦，其余不足观④。”可谓钟、张云没⑤，而羲、献继之。又云：“吾书比之钟、张：钟当抗行，或谓过之⑥。张草犹当雁行⑦，然张精熟，池水尽墨⑧。假令寡人耽之若此⑨，未必谢之⑩。”此乃推张近钟之意也⑪。考其专擅，虽未果于前规⑫；抚以兼通，故无惭于即事⑬。

【注释】

①善书者：书法家。

②钟：钟繇（公元151——230年），三国魏杰出书法家。字元常，颍川长社（今河南长葛东）人。官至太傅，世称“钟太傅”。今存《荐季直表》、《宣示表》、《力命表》、《贺捷表》等帖，均为临摹本。梁武帝评他的书为“群鸿戏海，舞鹤游天”。张怀瓘说他的书“秦汉以来，一人而已”。（《书断》）张：张芝（？——公元192？），字伯英，东汉著名书法家。敦煌酒泉人（今属甘肃）。三国时韦诞称他为“草圣”。张怀瓘称其“初学章草”，后“因而变之，以成今草”，丛帖中有相传为他的作品。王羲之的草书，受其影响颇深。

③二王：指王羲之及其子王献之。王羲之（公元307？——365？），字逸少，东晋伟大书法家。原籍琅琊临沂（今属山东）人，后居会稽山阴（今浙江绍兴）。官至右将军，会稽内史，故世称“王右军”。初学卫夫人（卫铄），后博采众长，兼备诸体，敢于革新，变汉魏书风，创立妍美流便的今体，影响甚大，有“书圣”之称。其书法刻本

甚多。真书以《乐毅论》、《黄庭经》最为著名。草书以《十七帖》、《上虞帖》、《远宦帖》等最为著名。行书《兰亭序》被誉为“天下第一行书”。王献之（344——386），字子敬，王羲之第七子。其真书《洛神赋十三行》最负盛名。其草书自创新法，上下连贯，称为“一笔书”，传世墨迹有《鸭头丸》等。官至中书令，世称“王大令”，与其父并称“二王”。

④顷：近来。寻：探求。信：确实。语见南朝宋人虞和《论书表》：“羲之书云：‘顷寻诸名书，钟、张信为绝伦，其余不足存。’”

⑤云没：云：无义，语助词。没：死亡，通“歿”。

⑥抗行：行，音 háng，抗衡，不相上下。或谓：有的人说。

⑦雁行：行，音 háng，雁飞依次排行，喻仅次于张。

⑧池水尽墨：相传张芝苦学书，洗笔久之，致使池水变黑。见卫恒《四体书势》：“弘农张伯英者，因而转精其巧，凡家之布帛，必先书而后练之。临池学书，池水尽墨。”墨：动词，染黑。《广雅·释器》：“墨，黑也。”

⑨耽：酷爱。

⑩谢：不如。寡人：古代王侯或士大夫自谦之词。唐以后，只有皇上才可用。

⑪推张迈钟：推举张芝，超过钟繇。

⑫专擅：专长。果：做到、实现。

⑬摭：摘取。慙：同惭。即事，眼前的事物。

【译文】

从古以来擅长书法的人，汉、魏有钟繇和张芝的卓绝，晋末王羲之和王献之最为精妙。王羲之说：“我近来研究各

家的书法，钟繇、张芝的书法确实绝妙无比，其余的人不值得看。”可以说，钟繇和张芝死后，由王羲之和王献之继之。王羲之又说：“我的书法和钟繇、张芝相比，同钟繇不相上下，有的人说超过他；张芝的草书，我仅仅次于他。然而张芝精研熟练，以至池水都染黑了。假如我也象他那样刻苦，未必就比他逊色。”这是推举张芝，而以为超过钟繇的意思。考察王羲之书法的专长，虽然还没有完全达到前人的法则，但他能博采众长，兼通各体，所以他这样说，是当之无愧的。

【原文】

评者云：“彼之四贤①，古今特绝；而今不逮古，古质而今妍②”。夫质以代兴，妍因俗易③。虽书契之作，适以记言④；而淳醜一迁，质文三变⑤，驰骛沿革⑥，物理常然⑦。贵能古不乖时，今不同弊⑧，所谓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⑨。”何必易雕宫于穴处；反玉辂于椎轮者乎⑩！

【注释】

①四贤：指钟繇、张芝、王羲之、王献之。南朝梁袁昂《古今书评》：“张芝惊奇，钟繇特绝，逸少鼎能，献之冠世。四贤同类，洪芳不灭。”

②古、今：古，指钟繇、张芝。今，指王羲之、王献之。质，质朴。妍，华美。逮：及。

③代：时代。俗：风俗。

④书契：文字。适：只。

⑤淳醜：酒味厚者为淳，酒味薄者为醜。淳，通“醇”。淳醜。喻世风的厚薄。《旧唐书·德宗纪》：“王霸迹殊，醇醜代变，揆时而理，斟酌斯难。”迁：变易。质文三变：指书风由质朴到华美，其间经过多次变化。质文，指书风的

质朴、华美。夏尚忠，商尚质，周尚文。

⑥驰鹜：奔走趋赴。沿革：沿，因袭；革，变革。

⑦物理：事物的一般道理。常然：经常这样。虞和《论书表》：“古质而今妍，数之常也。”

⑧乖时：背离时代潮流。同弊：同于当今的俗弊。

⑨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：《论语·雍也》：“质胜文则野，文胜质则史。文质彬彬，然后君子。”文质彬彬，原指文采与实质配合得均匀适当。

⑩雕宫：华丽的宫殿。穴处：洞穴之处。反：同“返”。玉辂：指当今华美的车子。椎轮：指原始的简陋的车子。

【译文】

评论书法的人说：“他们四位有才能的人，堪称古今特绝；但是今人（指二王）的书法没有达到古人（钟、张）的水平：古人的书法质朴，今人的书法妍美。质朴是由时代的发展而产生的，妍美是随着风俗的变易而来的。虽然文字的制作，最初只是为了记录语言，但是世风由醇厚变为淡薄，而书风因之由质朴变为华美，这是合乎事物发展常规的。最可贵的是：既能继承古人的法则而又不背离时代的潮流，既能追求当今的风尚而又不同于今人的俗弊。正所谓：“文采与实质配合适宜，这才是君子的风度。”何必放弃今天华丽的宫殿去住古人的洞穴，舍弃今天精美的宝车去坐古人原始的简陋的车呢！

【原文】

又云：“子敬之不及逸少，犹逸少之不及钟、张。”①意者以为评得其纲纪，而未详其始卒也②。且元常专工于隶③，伯英尤精于草体，彼之二美，而逸少兼之。拟草则余真④，比真则长草。虽专工小劣，而博涉多优⑤，总其始终，匪无乖互⑥。

【注释】

①萧衍《观钟繇书法十二意》：“子敬之不迫逸少，犹逸少之不迫元常。”

②意者：抑或。纲纪：纲要。始卒：同始末，即底细，首尾经过。

③隶书：即真书（楷书、正书）。

④拟：比较。真：正书（楷书）。

⑤小劣：稍差。博涉：广泛涉猎。

⑥匪无乖互：意思是王羲之不是没有违背钟、张之处，只是他“违钟张而尚工”罢了。匪：即“非”。无：没有。乖互：违背，抵触。

【译文】

评论者又说：“献之的书法不如羲之，就象羲之的书法不如钟繇、张芝一样。”抑或认为评到了问题的纲要，而其实并没有详知问题的始末。况且钟繇专工楷书，张芝精研草书，他们两个人的长处，王羲之兼而有之。比拟草书则多擅楷书，比较楷书而又多长草书，虽然专工较差，但是羲之能博采众长，总的看来，羲之不是没有违背钟、张之处，但是他能“违钟张而尚工”！

【原文】

谢安素善尺牍①，而轻子敬之书。子敬尝作佳书与之，谓必存录②，安辄题后答之，甚以为恨③。安尝问敬：“卿书何如右军？”答云：“故当胜”④。安云：“物论殊不尔⑤。”子敬又答：“时人那得知！”敬虽权以此辞折安所鉴⑥，自称胜父⑦，不亦过乎！且立身扬名，事资尊显，胜母之里，曾参不入⑧。以子敬之豪翰，绍右军之笔札⑨，虽复粗传楷则，实恐未克箕裘⑩。况乃假托神仙，耻崇家范⑪，以斯成学，孰愈面墙⑫！后羲之往都⑬，临行题壁。子敬密

拭除之，辄书易其处，私为不恶^⑭。羲之还见，乃叹曰：“吾去时真大醉也！”敬乃内惭^⑮。是知逸少之比钟、张，则专博斯别^⑯；子敬之不及逸少，无或疑焉^⑰。

【注释】

①谢安：东晋文学家，书法家（320—385年），字安石，陈国阳夏（今河南太康）人。与羲之友善，从其学书。唐·张怀瓘《书断》列其书为妙品。尺牍：书信。晋人重视书信的书写艺术，其书称之为“尺牍书”。

②存录：此指珍藏。

③安题后答之：见虞和《论书表》：“谢安善书，不重子敬，每做好书，必谓被赏，安辄题后答之。”（清包世臣于其《艺舟双楫·书谱辨误》中，对此持有异议。）恨：遗憾。

④故当胜：当然超过他。故，通“固”。

⑤物论殊不尔：舆论却不是这样。物论：众论。尔：如此。

⑥权：权且，勉强。折：驳斥。鉴：引申为告诫。

⑦自称胜父：包世臣于《艺舟双楫·书谱辨误》中，认为此事纯系“恣意污衅”。

⑧事资显尊：使之以显父母的美德。《孝经》：“立身行道，扬名于后世，以显父母，孝之终也。”胜母之里，曾参不入：里，街坊，里巷。曾参，孔子得意弟子，以孝闻名。此处孙氏所谈，系封建道德。

⑨豪翰：即“毫翰”，引申为书法。笔札：笔与写字的木板，此处引伸为笔法。

⑩未克箕裘：未能继承家业。《礼记·学记》：“良冶之子，必学为裘；良弓之子，必学为箕。”裘，皮革衣服。箕，竹制簸箕。此讲先易后难之理。后世以“箕裘”喻先

人事业。克，能够。

⑪假托神仙：王献之《论书表》：“臣年二十四，隐林下有一飞鸟，左手持纸，右手持笔，惠臣五百七十九字。臣未经一周，形势仿佛。”家范：家传的法则。

⑫斯：此。面墙：人不学习，如同面墙而立，喻不学习。

⑬往都：去往首都。

⑭密拭除之：偷偷地擦拭除去。私：自己。不恶：不错。《启功丛稿》87页：“私为不忝”之“忝”字，各家多释为“恶”，按笔迹第二笔紧顶横划中间，实为“天”字，加“心”为‘忝’。忝，羞辱有愧于。

⑮敬乃内惭：唐李嗣真《书后品》：（王羲之）又曾书壁而去，子敬密拭之，而更别题。右军还视之曰：“吾去时真大醉。”子敬乃心服之矣。

⑯专博斯别：专精与博涉的区别。

⑰或：语气词。用在否定语气中加强否定语气。

【译文】

谢安向来善长“尺牍书”，却轻视王献之的书法。献之曾写了一封字非常漂亮的信给谢安，认为他必定会珍藏。不料谢安却在信的后面写了复信，送还给他。献之感到非常遗憾。谢安曾问献之：“你的书法比你父亲的书法怎样？”献之答道：“当然超过他！”谢安说：“众人的评价很不是这样。”献之答道：“一般人哪里懂得呢？”献之虽然用这话权且驳斥了谢安的告诫，但他自称胜父，不是太过分了吗？况且，子女立身扬名，使之以显父母的美德，仅仅因为里巷的名子叫“胜母”，曾子就不肯进去。子敬的书法是学羲之的，即使粗粗学到了一些书法规则，实际上恐怕并未能把他父亲的成就完全继承下来。何况又假托遇神鸟而学书法，

以推崇家学为耻，用这种态度来学书法，同面墙而立又有什么区别呢！后来王羲之去京都，临行前曾在墙题字。献之偷偷地把他父亲写得字擦掉，在那里另写，自己还认为写得不错。后来羲之回来，见到字后叹道：“我走的时候真是醉得太厉害了！”献之这才内心感到惭愧。王羲之的书和钟繇、张芝相比，只有专精与博涉的区别；而王献之比不上王羲之，是没有什么可怀疑的了。

【简析】

《书谱》全文可分为七部分。以上为第一部分，细味其“四贤”之论，旨在尊崇王羲之。

这一部分又可分为四段。第一段，抑钟、张而尊王羲之。第二段，驳“今不逮古”之论，意谓“今”（王羲之）胜于“古”（钟、张）。孙氏于此段中提出的“质以代兴，妍因俗易……驰骛沿革，物理常然”的进步发展观点，虽本于虞和的“古质而今妍，教之常也”，但于当时，已难能可贵。而其“古不乖时，今不同弊”之论，辩证地说明了继承与创新的关系，至今仍给人以启发。第三段，以“博涉多优”驳斥“逸少之不及钟、张”之说。第四段，以谢安“轻子敬书”、“物论殊不尔”和子敬的“内惭”，说明献之不及羲之。

孙过庭独尊王羲之，（后文还说到王羲之“良可据为宗匠”，羲之之书，是尽善尽美之作。）这是有其时代根源的。早于孙过庭四十年左右的李世民，是一个赫赫大名的封建皇上，他曾亲自为《王羲之传》写赞词：“详察古今，精研篆素，尽善尽美，其惟王逸少乎！……其余区区之类，何足论哉！”他还大购图书，宝藏于内库之中，得王羲之父子之书四百卷。王羲之的墨迹得真行290纸，装为七十卷；草书两千纸，装为八十卷。（《书法要录》）由于李世民

等的大力提倡，造成了唐代尊王的书风，王氏之书遂成为书法正宗。唐代大书论家张怀瓘也曾说：“耀今抗古，百代流行，则逸少为最。”（《六体书论》）王羲之雄视百代，不仅是书法的集大成者，也是书法的革新者。他被尊为“书圣”，其《兰亭序》被称为“天下第一行书”。可是，孙氏为什么如此尊崇王羲之呢？在他看来，王书“思逸神超”，“志气平和，不激不厉”。但是，以王书为代表的优雅柔媚，是无法完全适应唐开国后的现实的，它已不能完全满足唐人的审美要求，所以书法必须革新。（这一历史使命落到稍后于他的颜真卿身上。）而这时的书法理论家却还只是一味地提倡王书，在这一点上，《书谱》有寄晋人篱下的偏颇，是谓之“失”。我们从孙氏自己的《书谱》墨迹上，也能看到孙氏其书“守法颇严；而苦雕疏。”（清包世臣《艺舟双楫》）且“妍之分数居多”（清刘熙载《艺概》）。所以，孙氏算不上第一流的大书法家。

略晚于孙氏的唐代书论家张怀瓘，其论“二王”书，似更具体全面，可以补孙氏之不足。他说：“逸少兼真行之要，子敬执行草之权。父之灵和，子之神俊，皆古今独绝也。……”（《书议》）

【原文】

余志学之年①，留心翰墨②，味钟，张之余烈③，挹羲、献之前规④，极虑专精，时愈二纪⑤，有乖入木之术⑥，无间临池之志⑦。观夫悬针垂露之异⑧，奔雷坠石之奇⑨，鸿飞兽骇之姿⑩，鸾舞蛇惊之态⑪，绝岸颓峰之势⑫，临危据槁之形⑬。或重若崩云，或轻如蝉翼；导之则泉注⑭，顿之则山安⑮；纤纤手似初月之出天崖⑯，落落手犹众星之列星汉⑰；同自然之妙有，非力运之能成⑱；信可谓智巧兼优⑲，心手双畅⑳；翰不虚动，下必有由㉑：

一画之间，变起伏于峰杪^{②②}；一点之内，殊衄挫于豪芒^{②③}。况云积其点画，乃成其字。曾不傍窥尺牍^{②④}，俯习寸阴^{②⑤}；引班超以为辞^{②⑥}，援项籍而自满^{②⑦}；任笔为体，聚墨成形；心昏拟效之方，手迷挥运之理^{②⑧}；求其妍妙，不亦谬哉！

【注释】

①志学之年：十五岁。《论语》：“子曰：吾十有五而志于学，三十而立，四十而不惑，五十而知天命，六十而耳顺，七十而从心所欲，不逾矩。”

②翰墨：笔墨，此处指书法。

③味：体味。余烈：前人遗留的功业，成就。

④挹：汲取。前规：前人的规范。

⑤二纪：二十四年。古人以十二年为一纪。

⑥入木之术：张怀瓘《书断》：“王羲之书祝版，工人削之，笔入木三分。”后用以形容书法功力强。

⑦间：间断，读 jiàn。临池之志：卫恒《四体书势》：说张芝学书，“凡家之衣帛，必先书而练之。临池学书，池水尽墨。”后人因称学书为“临池。”

⑧悬针、垂露：凡竖画用笔，下端出锋，为“悬针”。不出锋的，如露之垂，称“垂露”。宋姜白石《续书谱》：“意尽则用悬针，意未尽须再生笔意，不若用垂露。”宋米芾《海岳名言》：“无垂不缩，无往不收。”

⑨奔雷、坠石：传卫铄《笔陈图》“乙崩浪雷奔。如高峰坠石，磕磕然实如崩也。”

⑩鸿飞兽骇之姿：鸟飞兽骇时的动态。鸿：大雁。姿：应为“姿”。

⑪鸾：凤凰之类的鸟。

⑫断岸颓峰：断崖和崩塌的山峰。

⑬临危据槁：临危地，只靠着枯木。